

ICS 73.100.30
D 9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25527—2010

GB 25527—2010

矿用混装炸药车 安全要求

Mine site mixed and charged explosive trucks—
Safety requirements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
矿用混装炸药车 安全要求
GB 25527—2010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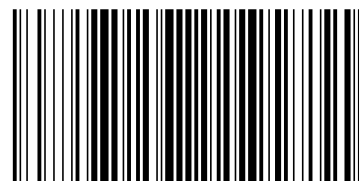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75 字数 10 千字
2011年2月第一版 2011年2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 155066·1-41480 定价 16.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GB 25527—2010

2010-12-01 发布

2011-10-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的第3章为推荐性的,其余为强制性的。

本标准由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矿山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88)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洛阳矿山机械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山西惠丰特种汽车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杨现利、冯有景、秦启生、王亚东、郭明。

本标准首次发布。

- 4.6.4 混装车应装监视器对向炮孔装药情况进行监视。
- 4.6.5 在制作炸药时,应测量炸药密度,达到合格要求时,才能输送至炮孔。在制药过程中,应不定时抽查炸药密度。
- 4.6.6 乳化器应装有超温、超压、自动报警停机装置。
- 4.7 气动系统和液压系统
- 4.7.1 液压系统应符合 GB/T 15706.2 和 GB/T 3766 中有关安全要求的规定。
- 4.7.2 压力下降与液体或气体泄漏不能导致危险。
- 4.7.3 凡是使用高压液压、燃油的管路,可能因泄漏而产生喷油伤人的,都要安装防护装置,将潜在的危险降到最低。
- 4.7.4 在液压系统中,应有压力安全保障措施。
- 4.8 水、气清洁系统
- 4.8.1 现场混装重铵油炸药车应设有压缩空气清洁系统。
- 4.8.2 现场混装乳化炸药车应设有水冲洗系统及压缩空气清洁系统。
- 4.8.3 清洗水箱与水相罐共用一个三通球阀时,三通球阀手柄的操作位置应准确。
- 4.8.4 装完最后一个炮孔或出现故障中断装药时,应用热水冲洗乳化器和管路系统,并用压缩空气吹管。
- 4.9 电气控制系统
- 4.9.1 混装车电气设备应符合 GB 5226.1 的规定,各控制开关、按钮及操作手柄应灵活可靠。
- 4.9.2 应有防止无意或意外启动装药系统的措施。
- 4.9.3 发动机意外熄火后,重新启动时,各系统应保持停机状态而不是工作状态。
- 4.9.4 控制电路发生故障(包括电路的逻辑故障),不允许导致危险。
- 4.9.5 电气控制系统的外壳防护等级应符合 GB 4208—2008 的 IP54 的规定。
- 4.9.6 为避免紧急危险引发事故,应设急停装置,使用急停装置时不应引发危险。
- 4.10 警告装置

混装车应有手动控制的音响警报装置,以警示作业区内的人员。音响装置应符合 GB/T 1251.1 的规定。

5 使用信息

5.1 标牌

每台混装车应在明显位置固定产品标牌,标牌的型式和尺寸应符合 GB/T 13306 的规定。标牌的内容应至少包括:

- 产品名称和型号;
- 装载量;
- 制造日期及产品编号;
- 制造商名称和地址。

5.2 使用说明书

5.2.1 混装车的使用说明书应符合 GB/T 15706.2 和 GB/T 9969 的规定,其内容应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 a) 产品名称、主要用途和使用范围;
- b) 产品的工作条件和环境条件;
- c) 技术参数;
- d) 结构特点和工作原理;
- e) 安装、调试方法;

矿用混装炸药车 安全要求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矿用混装炸药车的危险一览表、安全要求和/或措施及判定、使用信息。

本标准从物理性能及预定使用方面对矿用混装炸药车提出了限制。本标准所规定的安全要求适用于 GB/T 15706.1 中规定的机器寿命期内各阶段所产生的危险。

本标准未涉及到的危险与 GB/T 15706.1、GB/T 15706.2 一致,关于通用的机械、电气、液压、气动和其他设备的危险,不包括在本标准中。

本标准适用于各种露天和地下矿山使用的现场混装炸药车(以下简称混装车),包括现场混装乳化炸药车、现场混装粒状铵油炸药车、现场混装重铵油炸药车。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1251.1 人类工效学 公共场所和工作区域的险情信号 险情听觉信号(GB/T 1251.1—2008, ISO 7731:2003, IDT)

GB 1589 道路车辆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

GB/T 3766 液压系统通用技术条件(GB/T 3766—2001, eqv ISO 4413:1998)

GB 4208—2008 外壳防护等级(IP 代码)(IEC 60529:2001, IDT)

GB 5226.1 机械电气安全 机械电气设备 第 1 部分:通用技术条件(GB 5226.1—2008, IEC 60204-1:2005, IDT)

GB/T 9969 工业产品使用说明书 总则

GB/T 13306 标牌

GB 13365 机动车排气火花熄灭器

GB/T 15706.1 机械安全 基本概念与设计通则 第 1 部分:基本术语和方法(GB/T 15706.1—2007, ISO 12100-1:2003, IDT)

GB/T 15706.2 机械安全 基本概念与设计通则 第 2 部分:技术原则(GB/T 15706.2—2007, ISO 12100-2:2003, IDT)

GB 16423 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规程

GB 17888.2 机械安全 进入机械的固定设施 第 2 部分:工作平台和通道(GB 17888.2—2008, ISO 14122-2:2001, IDT)

GB 17888.3 机械安全 进入机械的固定设施 第 3 部分:楼梯、阶梯和护栏(GB 17888.3—2008, ISO 14122-3:2001, IDT)

GB 50089—2007 民用爆破器材工程设计安全规范

JT 230 汽车静电橡胶拖地带

《民用爆破器材专用生产设备安全使用年限管理规定》 国防科工委(2007 年)

《汽车报废标准》 经贸委等(1997 年)

3 危险一览表

混装车寿命期内,在运输、安装、使用及维护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危险见表 1。